2021年度
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有关基本养老保险方针政策，为养老保险提供服务保障。

（二）负责市本级基本养老保险的经办管理和服务。

（三）负责市本级基本养老保险用人单位及个人的参保登记，参与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四）负责市本级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对象的个人账户管理和权益记录

（五）负责市本级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的相关事务性工作。

（六）负责市本级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归集、经办和领取待遇资格复核的事务性工作。

（七）负责市本级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对象领取养老保险待遇资格的审核、待遇标准的核定、给付和退休人员的社会化服务工作。

（八）负责市本级统筹外待遇的经办管理和给付。

（九）指导县市区养老保险经办工作。

（十）承办市人社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下辖 14 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基金财务科、档案信息科、参保登记服务科、机关事业养老个人账户科、企业养老个人账户科、内控科、

机关事业养老核算科、企业养老核算科、待遇支付科、统筹外待遇服务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科、职业年金科、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科，和一个机关党委。

（二）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1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仅包括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8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87.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7.5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87.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87.53	**总计**	62	1,387.5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87.53	1,387.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7.53	1,387.5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63.97	1,363.97					
2080101	行政运行	1,246.25	1,246.25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52.35	52.3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7.37	17.3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8.00	4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8	17.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8	17.78					
20807	就业补助	5.79	5.7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71	1.7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08	4.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87.53	1,333.74	53.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7.53	1,333.74	53.7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63.97	1,315.97	48.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246.25	1,246.25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52.35	52.3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7.37	17.3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8.00		4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8	17.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8	17.78				
20807	就业补助	5.79		5.7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71		1.7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08		4.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87.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87.53	1,387.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87.5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87.53	1,387.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87.53	**总计**	64	1,387.53	1,387.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87.53	1,333.74	53.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7.53	1,333.74	53.7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63.97	1,315.97	48.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246.25	1,246.25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52.35	52.3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7.37	17.3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8.00		4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78	17.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8	17.78	
20807	就业补助	5.79		5.7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71		1.7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08		4.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7.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3.02	30201	办公费	21.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1.25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7.6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1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3.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5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2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5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43	30215	会议费	0.2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9.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2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3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4.2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8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85			
人员经费合计		1,095.42	公用经费合计					23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6.00		6.00	3.00	7.94		6.00		6.00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因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因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387.5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7.27万元，减少6.6%，主要是因为2021年本单位厉行节约，严控各项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387.5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87.53万元，占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387.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33.74万元，占96.1%；项目支出53.79万元，占3.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87.5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7.27万元，减少6.6%，主要是因为2021年本单位厉行节约，严控各项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87.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与上年相比，减少97.27万元，下降6.6%，主要是因为2021年本单位厉行节约，严控各项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87.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87.53万元，占1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366.77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387.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318.77万元，支出决算为1246.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有少量结余。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2.3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追加了2020年安全生产奖励资金和2020年绩效考核奖。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3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财政追加了2020年综治奖先进单位奖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8万元，支出决算为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7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单位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提标和2020年综治奖先进单位追加奖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公益性岗位社会保险补贴1.71万元。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公益性岗位补贴工资4.08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33.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95.4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2.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238.3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7.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

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万元，支出决算为7.94万元，完成预算的8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金额一致，本单位无因公出国事宜。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1.94万元，完成预算的6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金额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金额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与上年比减少0.32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运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94万元，占24.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万元，占75.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94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6个、来宾177人次，主要是其他地市、区县社保机构的检查和参观学习等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主要是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8.3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1.83 万元，降低 17.9%,主要原因是：财政紧张，部分运转经费补充人员经费不足；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95 万元，增长 23.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日常事务增加，财政考虑本单位运转经费严重不足，增加拨款。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 %。用于召开业务培训会议，人数 16 人，内容为召开业务培训，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 0 万元、会务用餐费 0 万元、其他费用 0.2 万元。

本单位未召开三类会议。

培训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4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5.4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4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日常检查、指导等工作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2021年整体支出1387.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33.74万元，

项目支出53.79万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涉及项目2个，涉及资金53.7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

从评价情况来看，全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年度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有关基本养老保险方针政策，为养老保险提供服务保障；负责市本级基本养老保险的经办管理和服务；负责市本级基本养老保险用人单位及个人的参保登记，参与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负责市本级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对象的个人账户管理和权益记录；负责市本级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管理的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市本级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归集、经办和领取待遇资格复核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市本级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对象领取养老保险待遇资格的审核、待遇标准的核定、给付和退休人员的社会化服务工作；负责市本级统筹外待遇的经办管理和给付；指导县市区养老保险经办工作；承办市人社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内设14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基金财务科、档案信息科、参保登记服务科、机关事业养老个人账户科、企业养老个人账户科、内控科、机关事业养老核算科、企业养老核算科、待遇支付科、统筹外待遇服务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科、职业年金科、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科，和一个机关党委。

（三）人员情况。2021年有在职人员59人（含提前退休人

员 2 人），退休人员 43 人，与 2020 年年末人员基本持平。

二、预算收支出情况

2021 年预算收入 1387.53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1366.77 万元，调整追加 20.76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0 万元。

2021 年支出 1387.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33.74 万元，项目支出 53.79 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部门整体支出完成情况

（1）单位部门预算支出方面

2021 年支出 1387.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33.74 万元，项目支出 53.79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基本支出 1333.74 万元，其中工资和福利支出为 967.9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为 238.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为 127.43 万元。项目支出的 53.79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为 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为 5.79 万元（公益性岗位补贴工资 4.08 万元，其他就业补助支出工资 1.71 万元）。2021 年全年“三公”费用情况如下：公务接待费 1.9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

（2）公共专项支出方面

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主管的公共专项支出情况另行单独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完成情况

（1）参保范围不断扩大。截至12月底，全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单位12815家，参保111.91万人，其中在职79.25万人，离退休32.66万人；企业养老保险新增参保4.98万人，完成166%。累计征缴基金50.17亿元。市本级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单位1895家，参保39.45万人，其中在职26.54万人，离退休12.91万人，累计征缴基金19.47亿元。

截至12月底，全市机关事业养老新制度参保人数13.18万人，其中在职8.55万人，离退休4.63万人。累计征缴基金13.66亿元；市本级机关事业养老新制度参保人数3.32万人，其中在职2.14万人，离退休1.18万人，累计征缴基金3.90亿元。

截至12月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192.20万人，其中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45.20万人，累计征缴基金2.92亿。

（2）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截至12月底，为全市企业离退休人员发放养老待遇共计97.59亿元，其中发放基本养老金94.29亿元，发放丧葬抚恤费3.3亿元；为全市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发发放养老待遇共计27.06亿元，其中发放基本养老金27.05亿元；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6.55亿元。

（3）待遇水平稳步提升。2021年，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实现“十七连涨”。我市参与调待的企业退休人员共32.05万人，调整后月人均基本养老金达到2426.6元，月人平增加养老金120元。全市参与调待的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4.58万人，调整后

月人均基本养老金达到 4807.2 元，月人平增加养老金 170 元。全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月人均待遇水平从 117 元上升至 123 元。

（4）社会保险基金防风险堵漏洞专项整治工作扎实推进。专项整治工作市本级共计完成数据核查 36931 条，核查完成率 100.0%，完成问题整改 143 人，追回社保基金 175.46 万元。落实《全省养老保险待遇核查“回头看”工作方案》精神，完成企业养老保险数据核查 13 万条，筛选疑点数据 964 人，已整改完成 964 人，核查、整改完成率 100%，追回社保基金 40.5 万元。11 月 16 日，全市城乡居保待遇核查“回头看”整改数据全面完成“清零”任务，提前 5 天实现“清零”目标。

（5）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设立“企业开办一站通专窗”，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员异动业务办理时间调整为所有工作日均可办理。继续执行园区过渡费率，截至 12 月底，株洲市本级 2021 年批准继续实施养老保险缴费费率过渡试点园区企业 108 家，经省信息系统与税务部门信息系统对接，已全部设置到位，全年总计减免 3886.75 万元。继续执行大学生过渡费率，株洲市本级继续享受高校毕业生养老保险费率过渡试点 12 家企业，已按政策落实到位，全年总计减免 62.46 万元。联合税务、财政、医保部门出台《株洲市社会保险费工作联系会议制度》，每季度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社会保险费征管体制改革问题，进一步提升株洲市社会保险费征收工作质效，维护参保群众的社会保险权益。

（6）城乡居保政府代缴扎实推进。截止 12 月底，已为 7.71 万名返贫致贫人口、低保对象、特困人员、重度残疾人实行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 770.55 万元，代缴率达到 100%。我市困难群体参保人数为 9.76 万人，参保率达到 100%，其中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 1.97 万人。

（7）退役军人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清理工作有序推进。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株洲市本地区社保系统经办机构积极协助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完成退役土兵补缴工作任务，完成补缴人员 6435 人，其中城区人数为 2867 人，县市区 3568 人。

（8）更换社保卡领取养老金工作扎实开展。省厅下发《关于统一使用社会保障卡发放养老保险待遇的公告》后，我中心联合工伤中心、失保中心迅速制定《关于株洲市全面启用社会保障卡发放社会保险待遇的通告》，线上在株洲日报、株洲新联网、株洲人社等权威平台广泛发布，线下在全市所有社保经办机构、社会保障卡制卡经办银行、街道（社区）、村（居）全面张贴，主动公布换卡原因、列出时间节点、业务办理流程、注意事项和咨询联系方式。通过设立专项业务窗口、无需取号办理、优化办事流程，统收内部流转等方式，加快推进该项业务进度。

（9）经办服务增效提质。今年 4 月，全面梳理养老保险业务经办流程，及时对与现行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不一致的、业务科室间权责不清、衔接不畅的业务经办进行整改，明确了 101 项业务事项所需资料、初审、复审及资料归档负责科室、时限、反

馈信息与延伸情况等。继续推行经办服务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制、一窗受理制，疫情期间推行“不见面”服务，新开通了老年人等特殊群体绿色服务通道，群众办事更加方便快捷。积极推进长株潭一体化工作，2021 年 11 月 25 日，中心原主任陈勇带领一行人赴湘潭出席长株潭一体化社会保险经办服务互联互通座谈会，联合长沙、湘潭两社保中心起草《关于“长株潭一体化发展企业养老保险系统相关业务需求”的报告》，并制定《长株潭一体化发展企业养老保险服务工作方案》。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年初预算项目：社会保险经办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完成情况：项目支出 48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统筹项目代发、全民参保计划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覆盖等工作。

2. 年中追加项目“社会保险补贴”1.71 万元，实际支出 1.71 万元；年中追加项目“公益性岗位补贴”4.08 万元，实际支出 4.08 万元；共计 5.79 万元。全部用于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的单位部分。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绩效管理工作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管理理念不强

在缺乏制度性约束的条件下，对绩效管理工作普遍存在畏难情绪，工作的主观能动性明显不足，没有将“要我评价”的被动

绩效管理改变为“我要评价”的主动绩效管理，成为推动财政绩效管理工作的“瓶颈”。

2. 绩效管理工作的基础工作较为薄弱

一方面，规范的绩效管理工作处于起步阶段，绩效目标的设定、过程的监督控制、结果的评价运用等都还处于探索阶段，还不够完善。另一方面，缺乏专门的绩效管理人员，同时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不高，能力不强，导致绩效管理工作的基础工作较为薄弱。

（二）下一步的改进措施:

一是思想态度上高度重视，转变思想观念，认真学习相关的文件及规章制度和要求，加强绩效管理工作的理念，不断提升绩效管理的基础工作。

二是加大人力物力财力的投入，安排专人和专项资金，制定专项制度，使本单位的绩效管理工作有长足的进步和改善。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d>部门名称</td><td colspan="8">株洲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td></tr>
<tr><td rowspan="5">资金情况
（万元）</td><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分值×执行率)</td></tr>
<tr><td colspan="2">合计</td><td>1366.77</td><td>1387.53</td><td rowspan="4">1387.53</td><td rowspan="4">10</td><td rowspan="4">100%</td><td rowspan="4">10</td></tr>
<tr><td colspan="2">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366.77</td><td>1387.53</td></tr>
<tr><td colspan="2">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为养老保险提供服务保障。负责市本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及灵活就业参保人员养老保险的登记、记录和管理等服务；负责职业年金的归集、经办和领取等服务；负责离退休人员待遇标准核定和给付服务；负责市本级统筹外待遇经办管理和给付服务。</td><td colspan="4">全部完成</td></tr>
<tr><td rowspan="9">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
(5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全市企业养老保险离退休人数</td><td>31.88万人</td><td>32.66万人</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全市机关养老保险离退休人数</td><td>4.55万人</td><td>4.63万人</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全市企业养老保险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率</td><td>100%</td><td>100%</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全市机关养老保险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率</td><td>100%</td><td>100%</td><td>12.5</td><td>12.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
（30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企业职工养老待遇发放</td><td>确保养老金发放到位</td><td>已发放到位</td><td>7.5</td><td>7.5</td><td></td></tr>
<tr><td>经济效益指标</td><td>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发放</td><td>确保养老金发放到位</td><td>已发放到位</td><td>7.5</td><td>7.5</td><td></td></tr>
</table>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职工退休金	保障老有所养	保障老有所养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退休金	保障老有所养	保障老有所养	7.5	7.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满意度	大于等于95%	大于95%	10	9.5	
总分						100	99.50	等级:优

备注： 1.“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2.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